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股長 蕭如評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3

電子信箱：sh14a10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500467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04675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東莞台商子弟學校115學年度第3次教師甄選簡章1
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5年5月21日臺教文(二)字第1150050989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不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市立國中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人事室 115/05/27 08:39



1150005172

有附件